

东政办〔2019〕1号

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评选表彰 东西湖区第七届劳动模范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开发区管委会各产业办公室，区人民政府各部门，
区直各单位：

近年来，全区广大干部职工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自觉践行新发展理念，聚力改革创新、奋力拼搏赶超，在建设“一城三港”，打造中部地区最宜居宜业、独立成市的国家级开发区的新征程中涌现出一大批先进模范人物。

为大力弘扬工人阶级的伟大品格和时代精神，进一步鼓舞和激励全区职工焕发新气象、彰显新作为，经区人民政府研究，决

定评选东西湖区第七届劳动模范。现就做好劳动模范推荐评选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表彰范围

2016年以来，在加快推进我区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及生态文明和党的建设中作出突出贡献，取得优异成绩的工人、农民、科教人员、管理人员，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人民团体中的工作人员及其他社会各阶层人员。

东西湖区劳动模范候选人应有一定的荣誉基础；已获得东西湖区及以上劳动模范荣誉称号的人员，原则上不重复评选；机关事业单位处级及其以上领导干部原则上不参加评选。

二、评选表彰条件

区劳动模范必须是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坚决维护宪法法律权威，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立足岗位、奋发进取，开拓创新、勇于奉献，在建设国家级开发区的新征程中取得显著成绩，在群众中享有较高威信，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

1. 在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推动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加快推动我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

2. 在培育新动能，强化科技创新，推动传统产业优化升级，加快建设创新型企业 and 创新型城市，推动国防、科技、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等社会事业发展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

3. 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城乡融合发展，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持质量兴农、绿色兴农，提高农民收入，推动我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

4. 在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维护社会安定有序，增进民族团结，保卫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推进社会和谐稳定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

5. 在保障和改善民生，帮助贫困群众解决实际问题，推动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创新工作机制，推进我区打赢脱贫攻坚战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

6. 在坚持绿色发展，加强我市生态文明建设，节能减排、保护环境、安全生产，加快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

7. 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社会公德，倡导文明新风，促进我区文化大发展大繁荣、推动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

8. 在区级以上劳动竞赛、创新创业评比活动中成绩突出，为企业发展和行业进步作出突出贡献的；

9. 在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水

平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

10. 获区委、区政府表彰、通报表扬及区委、区政府各项绩效考核优秀者、武汉市大城工匠获得者等优先推荐；

11. 在其他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

推选对象必须是获得过区、委办局（街道）、公司表彰的先进个人。企业负责人中，凡有拖欠职工工资，欠缴职工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和工会经费，违反国家计划生育政策，未组建工会和签订集体合同、劳动合同，未建立职代会制度，能源消耗超标、环境污染严重等情形之一，以及近三年以来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严重职业危害或群体性事件的，不得作为推选对象。

三、评选名额及各类人选的比例

（一）评选名额

评选东西湖区第七届劳动模范80名。其中各单位推荐劳模候选人名额大于评选人数15%，采用非定向差额推荐，优中选优。

（二）各类人选的比例

各单位在推荐劳动模范人选中，注意各类人选的比例控制，充分考虑不同行业和领域的代表性，注意推荐非公经济组织的优秀代表和优秀农民工，妇女和少数民族人员应占一定比例。推荐一线职工和专业技术人员（包括基层管理人员）不低于80%，企业负责人及其他人员不超过20%，推荐产业工人不低于30%；科

教人员不低于10%；农民和农民工人选不低于10%。

四、评选推荐程序和要求

劳动模范的评选工作，贯彻公开、公平、公正和群众公认的原则，坚持面向基层、面向一线、面向广大职工群众，采取自下而上民主推荐的办法进行。

（一）推选程序

1. 公推初审。所有推荐对象须采取民主集中制形式和程序，组织广泛评议。被推荐的人选由基层单位自下而上逐级推选产生，被推荐人选必须经本人所在单位职工（代表）大会、大队社区、居民（代表）会议讨论通过，各级党组织、行政主管部门对拟推荐的人选要进行审核，并通过会议形式讨论决定，签署意见后逐级上报。

各单位向区总工会上报推荐人选前，要在候选人所在单位和主管部门公示5个工作日，公示内容为拟推荐对象的姓名、单位、职务、主要事迹和举报方式等。各单位应按照分配的名额和结构要求，经集体研究后，按时申报相关资料；

2. 资格预审。推荐对象在上报区总工会之前必须经组织人事、纪检监察、卫生计生、社会治安治理等部门签署意见；推荐对象是企业负责人的，须经区工商、税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卫生计生等部门签署意见；是国有企业负责人或党政机关干部的，须经纪检、监察部门签署意见，并按照

干部管理权限，征求部门意见；推荐对象是农民工的（农民工指在本区务工且以工资为收入来源，但非城区户籍的企业职工），应出具户籍证明。

3. 联合会审。采取民主集中制形式和程序，组织区第七届劳动模范评选表彰委员会评审，提出第七届劳动模范建议名单；

4. 社会公示。对经以上程序确定的劳动模范推荐人选名单，经劳模评审委员会初审后，在东西湖报、区电视台、区政务网站等区级媒体上公示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5. 终审决定。对经过以上程序确定无异议的第七届劳动模范建议名单，报区委、区政府研究，形成终审决定。

对经公示无异议或投诉后经查符合评选条件的候选人，由区委、区政府发文形成命名表彰决定，并于2019年“五一”国际劳动节前召开命名表彰大会，颁发奖章、证书，给予一次性奖励。

（二）总体要求

1. 坚持民主推荐。推荐人选要坚持面向基层，面向一线，自下而上，逐级推荐。注重选树长期工作在生产、科研一线，在平凡岗位上做出突出贡献、具有新时代特色的先进个人。严格执行评选条件和程序，坚持原则，优中选优，自下而上，逐级审核，确保选树对象的先进性。

2. 严肃推荐审核工作纪律。要严肃评选纪律，认真处理群众举报，杜绝暗箱操作，对于伪造身份、事迹、未严格按照评选

条件和规定程序推荐的人选，经核实后撤销其评选资格。对在推荐评选工作中有严重失职、渎职或者弄虚作假、借机谋取私利、收受贿赂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人员，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3. 按要求及时上报。各单位要严格按照通知规定的时间节点，高质量地完成任务。要按分配名额和结构比例要求，于2019年3月15日前，将各类预报表（电子版和纸质版）及曾获最高荣誉复印件和简要事迹材料（1000字）报区总工会生产宣教部，逾期不报的，视为自动放弃。

联系地址：东西湖区总工会（台商大厦1306室）

联系人：王智慧 刘婧 联系电话：83898970

电子邮箱：dxhqzghxjb@163.com

- 附件：1. 东西湖区第七届劳动模范推荐人选基本情况汇总
2. 东西湖区第七届劳动模范推荐对象签署意见表（一）
3. 东西湖区劳动模范推荐对象（企业负责人）签署意见表（二）
4. 东西湖区第七届劳动模范推荐评选工作说明

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2月11日

东西湖区第七届劳动模范推荐人选基本情况汇总表

推荐单位（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推荐单位	姓名	身份证号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学历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职称级别	技术等级	单位类型	单位性质	所属行业	人员结构	联系电话	家庭住址	曾获最高荣誉	备注
1																					
2																					
3																					
4																					
5																					
6																					
..																					

推荐单位指：街道、园区、委办局工会，可写简称。单位类型指：国有企业、集体企业、股份合作企业、联营企业、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私营企业，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外商投资企业，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其他。单位性质指公有制或非公有制。所属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其他。职称分为：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研究员、其他、无。技术等级分为初级、中级、高级、技师、高级技师、其他、无。曾获荣誉最多填写三个，按从高到低的顺序填写，格式为何年何部门获何荣誉。人员结构分为一线职工和专业技术人员、农民、科教人员、管理人员、企业负责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表格有下拉键的请直接选择相应选项。

附件2

东西湖区第七届劳动模范推荐对象签署意见表（一）

姓名 _____ 单位 _____ 职务（岗位） _____

组织人事部门 意 见	(盖章) 年 月 日
纪检监察部门 意 见	(盖章) 年 月 日
卫生计生 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社会治安综合 治理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此表为机关事业单位推荐对象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由有关部门签署意见。推荐人选是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须经组织人事、纪检监察、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卫生计生等部门签署意见。

东西湖区劳动模范推荐对象(企业负责人)签署意见表(二)

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单位 _____ 企业类型（国有或非国有） _____
 企业名称 _____

<p>工商部门意见</p> <p>拟推荐人及其所在企业（有或无）存在国家工商管理政策方面的违法违纪行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p>税务部门意见</p> <p>拟推荐人及其所在企业（有或无）存在税务管理政策方面的违法违纪行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p>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意见</p> <p>拟推荐人所在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参保率为____、失业保险率为____、医疗保险率为____、工伤保险率为____、生育保险率为____。（有或无）存在企业用工方面的违法违纪行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p>安全生产部门意见</p> <p>拟推荐人及其所在企业（有或无）存在国家安全生产政策方面的违法违纪行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p>环境保护部门意见</p> <p>拟推荐人及其所在企业（有或无）存在国家环境保护政策方面的违法违纪行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p>卫生计生部门意见</p> <p>拟推荐人及其所在企业（有或无）存在国家计划生育政策方面的违法违纪行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p>审计部门意见</p> <p>拟推荐人及其所在企业（有或无）存在国家审计和财经政策方面的违法违纪行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p>纪检监察部门意见</p> <p>拟推荐人及其所在企业（有或无）存在违法违纪行为，（同意或不同意）推荐。</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注：此表由区以上相应管理部门签署意见。被推荐人选是企业负责人（含乡镇企业负责人）的，需经当地工商、税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卫生计生等部门签署意见，其中国有企业负责人还需经纪检监察、审计部门签署意见。

东西湖区第七届劳动模范推荐评选工作说明

为做好第七届东西湖区劳动模范的推荐评选工作，现就有关要求作如下说明，请各单位结合评选通知遵照执行。

一、关于荣誉基础

区劳模须从区、委办局（街道）、公司表彰获得者中产生。

二、关于推荐评选结构

区劳模评选《通知》要求：“一线职工和专业技术人员（包括基层管理人员）不低于80%，企业负责人和其他人员不超过20%；产业工人不低于30%；科教人员不低于10%；农民和农民工人选不低于10%；女性人选、少数民族、非公企业人选应占一定的比例”。《通知》对整体结构比例提出了原则性要求，区劳模评选表彰办公室在名额分配中对各单位所分配名额结构做了具体要求。各单位在推荐评选过程中，各类人员结构比例应符合名额分配的具体要求。

关于“一线职工”的推荐。“一线职工”是指企业车间主任（含）以下职工。

关于“专业技术人员”的推荐。“专业技术人员”是指企业中专门从事技术工作的人员。企业总工程师和主管技术工作的副总经理等人员，按“基层管理人员”推荐，同时兼任下级单位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的，按企业负责人推荐。

关于“企业负责人”的推荐。“企业负责人”是指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厂长，以及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市级企业下属二级（含）以上企业、区属企业的上述人员。企业负责人兼任其他职务的，一律按企业负责人推荐。

关于“科教人员”的推荐。“科教人员”是指企业中从事科学技术研究或事业单位中从事科研、教学、文体、卫生人员。

关于“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的推荐。事业单位的领导干部与党政机关同级干部同等对待。其中，在教学、科研等方面做出特殊贡献的专家或学术带头人，可以按科教人员对待。已转制为企业的事业单位人员按企业职工推荐，其负责人按企业负责人推荐。

关于“农民和农民工”的推荐。“农民”指其户籍在农村且有承包土地的农民；“农民工”指其户籍在农村且在外务工6个月以上的农民。既包括跨省、市、区的外来务工人员，也包括在本地区二、三产业就业的农村劳动力，不包括企业负责人。

在农村任职、挂职的机关事业单位干部不能作为农民或农民工推荐。以工资收入为主的农林渔等产业的职工不能作为农民推荐。

三、关于申报资料及申报时间

（一）申报资料

各单位申报时，应同时提交以下资料：

1. 《东西湖区第七届劳动模范推荐人选基本情况汇总表》，预报表加盖单位公章，填写表格时请认真阅读注意事项；

2. 曾获荣誉的证书复印件；

3. 推荐人选 1000 字左右的事迹材料；

4. 每一个推荐对象均需提供基层公示材料的照片打印件(公示内容包括：姓名、性别、民族、出生年月、政治面貌、学历、单位、职务、职称、简要事迹、推荐会议时间名称及会议推荐意见、投诉电话，公示时间不少于 5 天)；

5. 劳动模范推荐对象签署意见表

6. 实行垂直管理单位的推荐对象，须提供上级领导部门意见书面材料；

7. 农民（农民工）劳模需提供户口所在地公安机关出具的本人为农村户口的证明材料或户口簿复印件以及计生部门证明；

（二）申报时间

1. 各单位应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以前同时将以上所有申报材料报送至东西湖区第七届劳模评选表彰委员会办公室，逾期未申报的，视为主动放弃；

2. 2019 年 4 月 5 日前提交《东西湖劳动模范登记表》一式三份，按表格备注要求正确填写。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各单位申报时，根据推荐对象个人典型事迹等情况综合排序。东西湖第七届劳模评选表彰委员会办公室将对各单位推荐人选信息进行核实，对申报不实（故意隐瞒职务或荣誉基础，故意夸大成绩）的将直接取消申报资格。

相关表格在区总工会工作群“文件”中下载。